

第 19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

書面質詢

徐子芳議員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會 期	第 19 屆 第 7 次 定期大會	權 責 單 位	建 設 處
質詢人	徐子芳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 章	

質 詢 事 項	<p>花蓮市不能放風箏，法規扼殺了孩子的天空夢</p> <p>只要被檢舉放風箏就是違法，根據民航法規定場四周一定距離範圍內，禁止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物體，全花蓮市都是航道；如發現海灘上有遊客如危害飛安，也馬上請航空警察取締。</p> <p>花蓮人無法自由的放風箏，難道我們是二等公民，放風箏或飛無人機都要申請。我們希望花蓮的孩子也能抬頭看天空放風箏，別只讓孩子低頭看手機，也利用放風箏活動，讓傳統工藝得以傳承，還能增近親子之間的互動。</p> <p>雖然花蓮大農大富有以往辦過風箏季的例子，但光復離花蓮市有一段距離，在花蓮市的美麗天空就應該有一片可以放風箏的地方。因此希望縣府團隊應該要努力的找出適合方法，讓放風箏在花蓮市合法化。</p> <p>這個議題需要縣府與議會合作才可以達成，例如：開放一個區域內可供民眾可以享受自由的天空，本席建議太平洋公園可以搶先試看看。</p>
------------------------------	---

答 覆 事 項	<p>(一) 依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對機場四周禁止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物體實施要點第三項，所稱有礙飛航安全物體，係指經人為施放之風箏、天燈、煙火、遙控飛機、氣球或其他可能影響航空器飛航安全之漂浮或移動物體。</p> <p>(二) 民用航空局收受有礙飛航安全物體施放之申請表，經評估於未影響飛安情況下，且機場無航空器活動時，得核准其施放風箏、天燈、煙火、遙控飛機、氣球等物體。</p>
------------------------------	--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對機場四周禁止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物體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91 年 1 月 10 日企法字第 0910000818 號函訂定

中華民國 95 年 7 月 31 日企法字第 09500230411 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 98 年 6 月 15 日企法字第 0980018206 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10 日企法字第 10100045172 號函修正附件 2

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2 日企法字第 10200246952 號函修正第五點

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以下簡稱本局)為執行機場四周禁止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物體，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適用於交通部會同國防部及內政部劃定公告之民用及軍民合用機場。

前項機場四周禁止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物體之距離範圍，係以機場跑道兩端中心點為圓心，半徑五公里向外左右各三十五度所劃之弧與以機場跑道中心線左右兩側各二點六公里之區域所連線範圍。

前項連線範圍外，自跑道兩端中心點延伸五公里處向外延伸十公里及由跑道中心線向兩側延伸二點六公里處向外延伸三點四公里形成之四邊形範圍內，自機場標高起算之六十公尺以上高度，禁止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物體(附件一)。

三、本要點所稱有礙飛航安全物體，係指經人為施放之風箏、天燈、煙火、遙控飛機、氣球或其他可能影響航空器飛航安全之漂浮或移動物體。

四、本局所屬航空站於獲知或發現有未經核准在公告範圍內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物體時，應即會同航空警察局至施放現場，於查證屬實後，開具裁處書(附件二)予以處分。

航空站於裁處前應給予受處罰者書面(附件三)陳述意見之機會。

五、本局收受有礙飛航安全物體施放之申請(申請表如附件四)，經評估於未影響飛安情況下，且機場無航空器活動時，得核准其施放風箏、天燈、煙火、遙控飛機、氣球等物體。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會 期	第19屆第7次定期大會	權 責 單 位	環保局
質詢人	徐子芳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 章	

質 詢 事 項	<p>花蓮小黑蚊肆虐，已嚴重影響居民生活，重創觀光與經濟發展。</p> <p>多位民眾陳情花蓮的小黑蚊問題越來越嚴重，這已算是國安問題，不只影響學生上課專注力，更有多位家長因為某些觀光景點小黑蚊過多，而選擇不前往遊玩。還有觀光客稱花蓮現在是「好山好水好多小黑蚊」，停留在花蓮觀光的意願降低。</p> <p>如何減少或根除小黑蚊是縣府應列入的年度重點工作之一，而非往年提出的「不能根除」，只有被動式的消毒，以及請民眾戶外穿長袖長褲，減少被叮咬的機會。</p> <p>本席建議縣府應該正視小黑蚊防治，列入縣政年度重點，讓花蓮人的居住品質不會因小黑蚊而受影響。</p>
------------------	---

答 覆 事 項	<p>一、業務分工:為有效防治降低小黑蚊，本府依中央「小黑蚊防治推廣工作跨部會分工事項」針對本府各機關權責劃分和業務確定，依局處主政業務分工如下。</p> <p>(一) 衛生局部份：結合現有病媒蚊防治宣教計畫，指導民眾紓緩小黑蚊叮咬後症狀及了解如何個人保護。</p> <p>(二) 民政處部份：加強村、里幹事小黑蚊防治宣導並協助調查各社區村里小黑蚊滋擾情形。</p> <p>(三) 文化局部份：結合現有園區告示，並於本縣藝文中心、古蹟、歷史建築、文化景及圖書館架設防蚊液供應站供參觀民眾使用。</p> <p>(四) 教育處部份：辦理小黑蚊教育宣導種子教師培訓，並建立小黑蚊防治觀念進行校園防治宣導。</p> <p>(五) 建設處部份：針對所轄公園進行環境管理之規劃與防治。</p> <p>(六) 農業處部份：推廣農地及竹林之小黑蚊防治。</p> <p>(七) 觀光處部份：結合觀光地區告示及文宣，宣導遊客做好個人防護。</p> <p>(八) 環保局部份：執行綜合環境管理，督導地方執行環境管理，以達有效抑制孳生源的目標，對於轄內熱區易出沒的公共區域進行全面性噴藥防治，以即時降低小黑蚊的危害，雖然化學噴藥可以快速降低小黑蚊密度，但仍應以個人的防護與居家環境的孳生源清除為主，並佐以自主性的使用防蚊產品，綜合防治才是長期解決小黑蚊的根本之道。</p> <p>二、推動防治工作與作為：</p> <p>(一) 小黑蚊示範區防治計畫：</p>
------------------	---

1. 本局委託國立東華大學辦理「110 年度花蓮縣病媒防治(台灣缺蠓)族群密度、棲地調查友善防治示範區推動計畫勞務採購案」，經調查以綠藻或藍綠藻生長環境為小黑蚊密度較高地區，如國福里及國慶里，並以蘇力菌噴灑後，均有顯著改善，另建議個人防護，如著長袖、長褲或噴防蚊液均有良好防護效果。該計畫並於 111 年接續進行，後續研究以小黑蚊於各種季節進行密集防治為方針，以 110 年執行之計畫結果為基礎推動棲地管理及個人防護以達成永續友善之綜合防治目標。
2. 本局與寶蘊林科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東華大學黃國靖教授團隊合作辦理小黑蚊AI防治大數據Web平台與App開發規劃，並以該平台用暗箱模擬小黑蚊產卵環境（光照、氣候、濕度、藍綠藻等），並做密度調查時拍攝周圍棲地條件，使用AI來分析周遭環境來尋找熱點。另小黑蚊棲地之管理可考慮使用空拍達到設置多種條件吸引小黑蚊做分析，最後以大數據資料來整合統計結果。將以該平台研究成果來進行病媒防治(台灣缺蠓)族群密度、棲地及友善防治示範區推動研究(111年接續進行中)。

(二) 辦理小黑蚊宣導說明會及施藥人員訓練：

1. 本局已於 110 年 3 月 31 日召開「小黑蚊及登革熱防治作業」會議，本說明會邀集縣轄各級觀光景點管理機關進行防治小黑蚊宣導會，並由各鄉鎮市公所清潔隊因地制宜規劃啟動小黑蚊及登革熱病媒蚊防治措施等綜合防治法。
2. 自 107 年開始辦理「花蓮縣小黑蚊及登革熱施藥人員訓練」，增進環保及衛生單位小黑蚊防治及施藥知識和機具操作，110 年度於 10 月 5 日辦理完竣，111 年 4 月 27 日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登革熱施藥人員訓練，並已轉知公所派員參加。
3. 積極於宣導活動辦理宣導小黑蚊自我防護及環境管理議題，並製作小黑蚊宣導懶人包於 Youtube 平台(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zsJF13mWJKA>)公布，並於本局臉書發布推廣。

(三) 採購殺蟲藥劑及孳生源清除等防治工作：

1. 本局已於 111 年 4 月辦理採購殺蟲劑共計新台幣 75 萬元整，並已分配各公所並針對重點區域進行緊急化學噴藥工作，並要求各該鄉鎮市公所發動村里民眾共同清除小黑蚊及病媒蚊孳生源，以防止小黑蚊肆虐和登革熱疫情發生。
2. 同步啟動 13 鄉鎮市轄區執行小黑蚊及登革熱綜合防治(物理防治、緊急化學防治)措施，並針對戶外公共環境實施緊急化學防治，主要執行有本縣學校、公園、社區住家周邊等，除有效提高孩童學習環境品質，並可降低小黑蚊孳生密度。
3. 本縣各鄉鎮市小黑蚊防治已於 111 年 5 月開始逐村(里)進行施藥防治，並對於好發熱區因地制宜優先安排執行，各村里之施藥作業均於施行前公告於各鄉鎮市網站及告知村里長。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會 期	第 19 屆 第 7 次 定 期 大 會	權 責 單 位	教 育 處
質 詢 人	徐子芳	議 長 (或 大 會 主 席) 簽 章	

質 詢 事 項	<p>元宇宙時代的孩子依然用 40 年前的桌椅，舊的課桌椅已不適用，改善 40 年不變老舊課桌椅更是刻不容緩的事實。</p> <p>花蓮孩子是未來的主人翁我們更應該重視教育發展，改善教學環境，進行智慧教室設置、進行全校課桌椅更新，讓學生有更安全優質的學習環境。</p> <p>更新升級全縣校園課桌椅，讓硬體跟上時代</p>
------------------------------	---

答 覆 事 項	<p>一、為全面改善轄內學校課桌椅多年未更換之問題，本府規劃於本(111)年全面性汰換課桌椅。至擬採購之課桌椅型號(樣式)，業徵詢其他地方政府、業界及學校意見，嗣經本府統計學校提出 1 萬 7,230 組課桌椅需求數，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4,076 萬 6,800 元整，鑒於需求對象年齡層廣泛(1-9 年級)，規劃購置兩種款式課桌椅供學校學生使用，採購形式及內容如下：</p> <p>(一) 新式課桌椅：主要以國小 1-4 年級學生為使用對象，計採購 7,694 組課桌椅。</p> <p>(二) 可調式課桌椅：主要以國中小 5-9 年級學生為使用對象(含特教班)，計採購 9,536 組課桌椅。</p> <p>二、本縣國中小課桌椅設備採購作業，新式課桌椅(1-4 年級)業於 111 年 3 月 18 日決標、可調式課桌椅(5-9 年級)於 111 年 4 月 22 日決標，現刻正由各廠商履約中，後續配發至各學校，預計於 111 學年度開學前完成，藉以提供學校安全且優質的學習環境。</p>
------------------------------	---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會 期	第 19 屆 第 7 次 定 期 大 會	權 責 單 位	建 設 處
質 詢 人	徐 子 芳	議 長 (或 大 會 主 席) 簽 章	

質 詢 事 項	<p>有水當思無水之苦，花蓮水資源 70% 流入大海，應盡早規畫儲備利用目前花蓮全縣溪流，僅有木瓜溪上游供銅門和龍澗等電廠發電，在利用尾水灌溉，然全縣其餘溪流均未充分利用，形同浪費水資源。</p> <p>據本席了解，目前每天在娑婆礑溪、地下取水，足以供應花蓮、吉安、新城、景美等用戶每日九萬多噸用水，不過花蓮地區目前無水庫，無法蓄豐濟枯調配水資源，每一滴水都很寶貴，仍要節約用水。花蓮縣內溪流進入枯水期，地面水源不足時，就要抽地下水補充加壓供水，枯水期間會逐漸下降到兩萬噸，取水不足的部分仰賴地下水補充。今年梅雨季也無法預估可以帶來多少的水源補充。</p> <p>因此應在目前還能足夠供應用水的情況下，先另外預防性蓄水。以降低未來可能發生的缺水問題。</p>
------------------	---

答 覆 事 項	<p>本府將持續辦理水資源管理如：地面水及地下水水利事業興辦及水權登記、節約用水相關業務，確實有效管理水資源並持續宣導推動珍惜水資源之理念。</p> <p>目前大花蓮地區主要水源取用娑婆礑溪上游南溪支流的地面水，經消毒後以重力送水，供應花蓮市、吉安鄉、新城鄉、秀林鄉等地區民生、工業用水，正常情況下每日取水可達五萬多噸，但枯水期會逐漸下降到兩萬噸，取水不足的部分則仰賴地下水補充。</p> <p>自來水公司考量花蓮無水庫可供調節，近十年來已陸續在花蓮北區陸續開發 17 口深井，以備娑婆礑及壽豐兩個主要地面水源受乾旱影響、出水量減少時，適時啟動支援，目前供應量沒有問題。加上自來水公司逐年持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並藉由電腦即時操作，充分利用地面水、機動調配水量，目前花蓮水情平穩。</p> <p>另外透過本縣縣管河川治理計畫及水利工程加強區域性水資源管理，並於規劃中納入防洪設施，有效加強地表水及地下水利用。</p>
------------------	---